

证券代码：834221

证券简称：华畅科技

主办券商：江海证券

## 华畅科技（大连）股份有限公司

## 董事长、职工代表监事、监事会主席、高级管理人员换届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换届基本情况

## （一）董事长和高级管理人员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张帆先生为公司董事长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5 月 13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8,8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33.85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张伟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5 月 13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,503,3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5.7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尹新宇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5 月 13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54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2.0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刘晓华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5 月 13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1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38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于涛女士为公司财务负责人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5 月 13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（二）职工代表监事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4 年第一次职工大会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朱敏女士为公司职工代表监事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5 月 13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0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（三）监事会主席换届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于 2024 年 5 月 13 日审议并通过：

选举张斌先生为公司监事会主席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4 年 5 月 13 日起生效。上述选举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70,00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.27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## 二、换届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### （一）任职资格

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。本次换届未导致公司董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，未导致职工代表监事人数少于监事会成员的三分之一。

本次换届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### （二）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换届选举是公司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进行正常换届，对公司经营不会产生不利影响，符合公司治理要求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华畅科技（大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《华畅科技（大连）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》

华畅科技（大连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、监事会

2024 年 5 月 14 日